

证券代码: 600175

证券简称: 美都能源

公告编号: 2016-032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专项说明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都能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已于2015年11月13日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中国证监会于2015年12月15日印发了《关于核准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36号)。

美都能源2015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992.74万元,较上年同期的20,481.36万元下降75.62%,2016年一季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9,438.28万元(上年同期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3,474.34万元)。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于2016年5月4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会后事项补充材料。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美都能源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公司2015年度及2016年一季度经营业绩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美都能源与保荐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及2016年一季度经营业绩的专项说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及2016年一季度经营业绩的专项说明》。

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7日